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BM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煤層氣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270)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就(其中包括)融資租賃安排刊發的公佈(「**該公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十九章，該安排構成本公司之一項主要交易。除另有註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本公司預期將於不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向股東寄發載有融資租賃安排進一步詳情之通函(「**該通函**」)。由於需要額外時間落實該通函所載之若干資料，故本公司預期該通函之寄發日期將由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延遲至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五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中國煤層氣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忠勝**

香港，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忠勝先生、施亮先生及付壽剛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維崑先生、彭玉芳女士及王之和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內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